



DOI : 10.6256/FWGS.202010_(113).09

代名詞政治：對「妳」字與「她」字的跨性別女性主義觀點

文 | 劉珮瑄 |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學系學生

圖 | 編輯室提供

一、前言

2018 年 10 月 17 日週三，首屆國際代名詞日（International Pronouns Day）創立，旨在使詢問、分享及尊重人稱代名詞變得平凡，並尊重跨性別者選擇的性別代名詞（Maurer, 2018）。創始組織者之一 Luca Maurer 在媒體上表示，依據《青少年健康學刊》（*The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Stephen Russell 的論文，使用自我選擇的名字能有效減少跨性別青少年的憂鬱症狀、自殺念頭和行為（Russell, Pollitt, Li, & Grossman, 2018）。主張使用正確的代名詞指稱是承認跨性別者和非二元性別者人格尊嚴的關鍵步驟，希冀能藉此減少對跨性別者，尤其是有色人種跨性

別女人 (trans women)¹ 的暴力行為 (Maurer, 2018)。

國際代名詞日在世界各地皆有舉行與慶祝，諸如：澳大利亞、比利時、加拿大、印度、愛爾蘭、義大利、荷蘭、菲律賓、羅馬尼亞、南非、土耳其、英國、美國（包括波多黎各）與越南，隔年也都在十月的第三個週三照慣例舉行。而在漢語使用地區，無論是中國、香港、澳門、臺灣、馬來西亞或新加坡卻無人響應，即使是在性別平權的圈子內也乏人問津。筆者認為，也許是因為漢語的「你」字與「妳」字、「她」字與「他」字讀音上並未有所差異，且「你」字與「他」字也並非嚴格意義上的陽性代名詞，而是可以指稱包含女性在內各種性別的中性代名詞，所以此議題在漢語使用社群裡較不顯著，也不如英語圈因日常代名詞指稱的性別差異，對跨性別者造成生活困擾。

二、女性主義代名詞政治

（一）廢除性別化代名詞？

不少英語女性主義者抱持廢除性

別化代名詞的主張。例如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社會學教授 Abigail Saguy 和性別研究教授 Julie Williams 在《科學美國人》(Scientific American) 刊登了他們的研究數據，女性被以陰性代名詞指稱會加深職場歧視，自身也會在認知測驗上表現不佳，他們主張應該全面使用中性代名詞，以提升女性地位、促進性別平等 (Saguy, & Williams, 2019)。另一群學者 Alex Hanna、Nikki L Stevens、Os Keyes 與 Maliha Ahmed 則回文提出質疑，無論有沒有陰性代名詞，女性都會受到偏見與歧視，即使是沒有陰性代名詞的語言，比如說孟加拉語，女性仍因語言中的陰性能指 (feminine signifiers)²——陰性詞彙所引發人們的心理映像，而受到固有的厭女文化貶低，對跨性別女人變更法定性別的行政暴力仍舊存在。因此，廢除陰性代名詞未必會帶來性別平等效益，但剝奪了一種對女性／陰性身份的描述方式，進而對跨性別者與性別不一致者 (gender non-conformity) 造成傷害 (Hanna, Stevens, Keyes, & Ahmed, 2019)。

後來，Saguy 和 Williams 等人

1 意即出生性別被指定 (assigned) 為男性，性別認同為女性者。

2 能指 (signifiers)，也譯作「意符」，與所指 / 意指 (signified) 並存，由瑞士語言學家 Ferdinand de Saussure 所提出。他主張語言的要素是符號 (sign)，任何語言符號都是由「能指」和「所指」構成的，前者是心理印跡，後者則是概念 (concept) (de Saussure, 1916 / 高名凱譯，2011：100-106)。

又進行回應，主張不該將女性權利與跨性別權利二分，縱使可以理解為何使用英語的跨性別女人更偏好被稱為「she」，但若順性別女人（cis women）³ 也被以單數「they」等中性代名詞指稱，而跨性別女人仍可以安全地表達自身的性別認同，消除性別代名詞可以為順性別與跨性別女人帶來共同利益，避免性別歧視的措施不該被視作是另一種暴力形式（Saguy, Williams, Dembroff, & Wodak, 2019）。耶魯大學哲學助理教授 Robin Dembroff 和維吉尼亞理工大學哲學助理教授 Daniel Wodak 的論文也指出，若英語社群採納了廢除性別代名詞的主張，並改革了語言習慣，當使用中性代名詞指稱跨性別女人時，就不會對跨性別女人造成性別錯稱（misgendering）⁴ 或第三性別化（third-gendering）等問題（Dembroff, & Wodak, 2018）。

（二）陰性代名詞指稱資格？

然而，廢除性別化代名詞並未得到女性主義社群的共識，許多女性主

義者仍然基於各自的原因，偏好被以陰性代名詞指稱。跨性別女性主義學者 Julia Serano 就曾表示，她個人偏好被以陰性代名詞指稱，拒絕別人在非合意的狀況使用中性代名詞指稱她，並且認為只對跨性別者使用中性代名詞指稱，而不對順性別者如此，當中存在順性別主義（cissexist）⁵ 傾向（Serano, 2013: 307）。非二元性別女性主義者 Ashleigh Shackelford 則表示，縱使她自我認同為非二元性別（non-binary gender）⁶，但她的出生性別為女性、高度陰柔、身材豐腴且是名黑人，使得她自幼不被當成一般女生對待，卻又不斷遭受厭女剝削與暴力——尤其是性暴力。基於這些種族、身體及性創傷，她認為中性代名詞以陽剛特質與白人身份為基礎，不適合她的黑人身份、豐腴身材與陰性特質，因此陰性代名詞才是最有歸屬感的（Shackelford, 2016）。女同志女性主義者 Lena Wilson 亦指出，即使她是陽剛女同志，但當人們認為她不是女人，進而使用中性代名詞指稱她時，這對她的自我感覺是種打擊。在她的成長經驗中，女孩高比例的面臨身體

3 意即出生性別與性別認同皆為女性者。

4 意即使用對方不認同的性別代名詞或稱謂指稱對方，被認為是微侵略（microaggressions）的一種形式，相關概念請參見 KC Clements（2017）。

5 Serano（2007：12-13）將之定義為一種認為順性別者的性別認同較跨性別者的性別認同更為「真實」與「自然」的人為階層制度。

6 意即性別認同非傳統女男性別二分者。

障礙、飲食失調到性暴力，曾使她對身體感到疏離，直到成年才學會愛與接受身為女性的自己，並且愛與保護其他女性，以及為所有女性發聲，陰性代名詞對她是不可或缺的（Wilson, 2018）。

不只是跨性別或支持跨性別的女性主義者對陰性代名詞情有獨鍾，陰性代名詞對排斥跨性別的基進女性主義者（trans-exclusionary radical feminist, TERF）⁷ 亦有其倫理學意義。1973 年西海岸女同志大會（West Coast Lesbian Conference）上，基進女性主義學者 Robin Morgan 發表一段演說⁸，表示跨性別女人不像順性別女人一樣，在男性中心社會中受壓迫，也無法理解身為順性別女人的痛苦，不能成為她的姊妹，因此拒絕指稱跨性別女人為「she」（Morgan, 1978: 180）。另一名基進女性主義學者 Sheila Jeffreys 則表示，她之所以使用代名詞指示生理性別，因為陰性代名詞是傳達出對女性尊敬的

尊稱，她相信女性處於「性種姓」（sex caste）⁹ 的從屬地位是基於生物特質，透過強暴、受精／懷孕與強迫生育加強和維持，跨性別女人不該佔據這樣的位置，使用陰性代名詞指稱跨性別女人，還會導致跨性別女人處於男性性種姓（male sex caste）的陽性特權（masculine privilege）被隱藏（Jeffreys, 2014: 5-10）。

跨性別女性主義歷史學者 Cristan Williams 便指出，Jeffreys 這種「訴諸自然」（appeal to nature）主張是「道德盲」的殘忍行為，是認為跨性別女人缺乏「天然女性本質」而在道德上不如順性別女人光彩，進而去輕蔑跨性別女人的身份認同，並相信這是命中註定且光榮的。Jeffreys 若干基進女性主義學者的觀點，比起基進女性主義政治理論，更像是在提出宗教右翼的道德理論，這不會帶來女性地位的提升，而是再次將女人的定義置於異性戀常規化性別本質主義（heteronormative sex essentialism）

7 該術語由一名順性別基進女同志女性主義者 Viv Smythe 於 2008 年創造，她還有創造另一個術語「排斥跨性別的分離主義者」（Trans-Exclusionary Separatist, TES），用以區分挺跨／反跨的基進與女同志女性主義者。請參見 Smythe（2018）。

8 該演說是針對該會議的委員會成員、跨性別女同志女性主義民謠歌手——Beth Elliot，反跨女同志主張將她趕出會場，後來挺跨與反跨女同志的衝突上升至肢體暴力。請參見 Tyler（2014）。

9 Jeffreys（2014：5-6）指出，Kate Millett 將女人概念化為「性階級」（sex class），並談到了女人的「性種姓制度」（sexual caste system）。但她不認同「階級」一說，因為女人無法脫離她們的「階級」，不像勞動階級的個人可以透過布爾喬亞化（embourgeoised）改變他們的階級地位，而「種姓」一詞正可以凸顯女人從屬地位的粘著度（stickiness）。

中 (Williams, 2014)。同為基進女性主義學者的法學教授 Catharine A. Mackinnon 也批判 Jeffreys 使用陽性代名詞指稱跨性別女人的主張，她認為這是種「自然道德」(morality of nature)，與多年來的女性主義運動爭取的成果背道而馳。她更進一步指出，與很多天生的女人相比，許多跨性別女人更具有女性主義思想。由於跨性別女人也受到對女性的壓迫，尤其是高比例遭受性暴力、性剝削與人口販運的現實，因此不少跨性別女人對終結娼妓制度與對女性的暴力貢獻良多。Mackinnon 主張，生理構造無法定義女人特質 (womanhood)，對她而言，女人是個政治群體 (women is a political group) (Mackinnon, 2015)。

三、「妳」與「她」的論爭

(一) 存廢爭議

回到漢語的脈絡討論，依據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教授黃興濤所著的《「她」字的文化史——女性新代詞的發明與認同研究》一書，東亞語言如漢語、日語與韓語等原先不存在陰性代名詞，是在近代東亞地區受到西方世界的影響才逐步被人使用，日語的「彼女」(kanojo) 與韓語的「그녀」(geunyeo) 也是在這樣的脈絡而

生 (黃興濤, 2009: 2)。至於作為第二人稱陰性代名詞的「妳」字，雖然與「她」字類似，原本也不是作為陰性代名詞使用，而是「奶」字的異體字，在五四運動追求現代化的背景下，被當成第二人稱陰性代名詞使用 (陳旭楠,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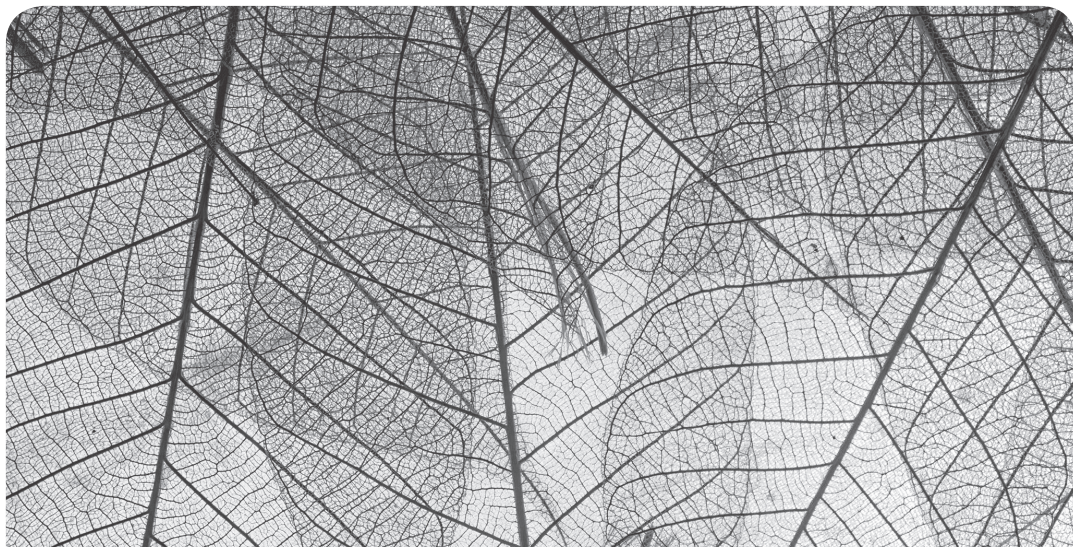
自「她」字被發明，存廢問題從當時就一直都存在爭議，主要關乎其所涉及的女權、性別平等議題。1920年4月，壯甫在《民國日報》副刊《覺悟》上發表的〈「她」字的疑問〉寫道：「在這個竭力消滅男女行跡的時候，標出這樣一個新式樣的『她』字，把男女界限，分得這樣清清楚楚，未免太不覺悟了。」表示婦女解放應該打破男女階級與界限，成為共同的「人」才是 (黃興濤, 2009: 77)。1934年5月及1935年8月，1929年創刊的女權雜誌《婦女共鳴》就發布啟事，表示拒用「她」字，認為「她」字從「女」旁、「他」字從「人」旁之性別分化，帶有「女性非人」之意 (黃興濤, 2009: 93)。聊城大學歷史文化學院的賈永梅也指出，以五四時期的史料觀之，依據性別平等原則應避免第三人稱的性別區分，縱使要區分也該使用「他男」指稱男性與「他女」指稱女性，或使用與「他」字同為「人」旁的「伊」字取代「她」字 (賈永梅, 2010)。「妳」字與「她」字同樣有

反對聲浪，1932 年 12 月 21 日，筆名「雲藍」的人在《世界日報》上發表〈「她」和「妳」〉，斥責陰性代名詞的改革使得女權高過男子（陳旭楠，2019）。

到了現代的漢語女性主義網路社群仍存在是否使用「妳」字或「她」字的討論，中國女權團體「女權之聲」成員李靜雲〈「她」字應該廢棄嗎？〉一文指出，用不用「她」字不只是語言學問題，而是社會價值觀念問題，背後是性別平等的訴求，是女性希望能和男性成為平等的「人」的願景（李靜雲，2016）。臺灣女性主義媒體《女人迷》編輯許佳琦在〈生活中的妳與她，是強化刻板印象、還是尊重陰性脈絡？〉一文，比較了關於使用「妳」字與「她」字的兩種不同主張，一種是認為在性別中立且平等的社會，應該嘗試在語境中不刻意描述對象的「生理性別」，而是聚焦在他們的所作所為身上；另一種則是認為「妳」字與「她」字可以為女性

建立學習楷模（role model），並擺脫原本的語境意義，挪用或轉化出新的敘事與意義，成為「女性的／陰性的經驗」的體現。她舉出「『她』相信自己能夠做到」為例，句中存在女性自我賦權（empowerment）意義，若換成中性代名詞，就需更多間接描繪才能讓讀者感受到同等的力量（許佳琦，2019）。

身為跨性別女性主義者，筆者主張使用「妳」字與「她」字作為包含跨性別女人在內，對所有女性傳達尊敬的尊稱，「妳」字與「她」字可以作為專屬於女性的「您」字與「您」字。而且也正如許佳琦的主張，「妳」字與「她」字有著強調陰性脈絡之意，筆者認為使用「妳照顧家庭辛苦了！」或「她們終於可以合法登記結婚了！」等語，都比使用「你」字或「他」字更能描繪女性，特別是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女人，在父權社會中的受壓迫處境，表達一種對女性生命經驗的肯定，更能傳達出女性之



間的團結與親密感。對許多跨性別女人而言，被以「妳」字與「她」字指稱，是對我們的性別認同及性別過渡（transition）¹⁰ 經驗的積極肯認，並擁抱我們的女性特質或陰柔特質。而筆者更進一步認為，使用陰性代名詞指稱跨性別女人的同時，也召喚了跨性別女人與順性別女人的姊妹情誼（sisterhood），為了在父權社會尋求安全與倖存而共同努力，共享女性主義政治目標。

（二）翻譯政治

同時筆者也觀察到，漢語譯者還能使用「妳」字或「她」字，將某些西方語言詞彙賦予性別意識。或是像有些詞彙在原文中不存在陰性意涵，但在特定的女性主義語境下，有些漢語譯者仍可能會使用到「妳」字或「她」字進行翻譯。這些翻譯方式是相當有意義的，畢竟翻譯本身就可以是個政治行動，傳達出譯者的思想與主張，即使這樣的發揮空間並不如原作者寬裕，但譯者並非只有遵照原作者之原意去進行轉述而已。換言之，「妳」字與「她」字本身所帶有的陰性意涵，除了基於原先翻譯陰性代名

詞的需求之外，在漢語社群中，也逐漸發展出為了其他需求，作為一種文化／政治工具，某種程度上挑戰了原有的東西方文化權力關係。

最常見的例子，像是引述 Simone de Beauvoir 在《第二性》的論點時，有些人會將「the other/autrui」譯作「她者」而非「他者」，用以強調女性在父權社會作為「性別化的他者」（a gendered other）。華藝線上圖書館以「她者」為標題的文獻有 37 篇，為關鍵字有 30 篇；在臺灣碩博士論文加值系統中，以「她者」為標題的論文有 4 篇，為關鍵字有 1 篇，摘要中提及有 10 篇，參考文獻有該詞為 93 篇。以跨性別女性主義為例，也可以將英國利茲大學社會學和社會政策學院教授 Sally Hines 在談論跨性別女人被排除於女性主義運動之外的「exclusionary practices」譯作「排她性行為」而非常見的「排他性行為」，

10 也有人譯作「性別轉換過程」，意即跨性別者改變自身的性別表現形式和 / 或性別特徵以符合一個人的內在性別認同的過程。參見維基百科「Transitioning (transgender)」頁面。取自：[https://en.wikipedia.org/wiki/Transitioning_\(transgender\)](https://en.wikipedia.org/wiki/Transitioning_(transgender))

同時提醒我們，跨性別女人是女人，並作為女人受壓迫，是屬於女性主義運動的一份子（Hines, 2018）。

（三）性少數能見度

「妳」字與「她」字常出現在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相關作品中。比如在五四時期的婦女解放浪潮下，女作家廬隱將女同性愛¹¹視作替代婚姻的理想生活方式（桑梓蘭著，2003／王晴峰譯，2014：18），她在《小說月報》上描繪女同性愛短篇小說〈麗石的日記〉（廬隱，1923），文中便使用了「她」字指稱主角的女性精神伴侶沅青。到了1990年代，女同志文學開始在文壇佔有一席之地，著名的已故臺灣女同志作家邱妙津（1994）所著的小說《鱷魚手記》亦巧妙地使用「她」字來描述女同志處境：

「至柔，我要告訴你一件事，這件事不久前我已經告訴吞吞了，但卻一直隱瞞你，我……以前我在談話間告訴過你的那樁悲慘愛情故事，對方其實是個女孩子，我騙了你，對不起！」她停了一

回兒，突然轉身過來，變得清醒，用極溫柔的眼神看著我，至今想起來心仍似要融化般，情不自禁地熱烈摸著我的頭髮說：「真難為你，哪！說出來有沒有好一些？」我點點頭，心酸得抬不起臉來，「這有什麼好對不起的？只差一個部首，只要把你說的之中『他』換成『她』就都一樣啦。更何況我跟吞吞之間的事也有難以向你啟齒的地方。」（邱妙津，1994：187）

臺灣第一本跨性別女性自傳體小說《彩虹陰陽蝶》（慧慈，2004）一樣用了「妳」字與「她」字，用以描述跨性別女孩與其他女孩之間的女性情誼與親密關係：

有很多女同學用眼神也好，用文字也好，更甚有在肢體動作上，直接表達愛慕之意，但是我知道她們只是對我這個男性的軀體有興趣，卻對我這個女性的靈魂沒有興趣，所以自然我對她們沒有任何的回應，因為我是一個只愛女生的女生，如果我的對像她只

11 「女同性愛」與「女同性戀」或「女同志」被認為在概念上有所不同，桑梓蘭指出，這與民國時期知識分子追求「自由戀愛」取代包辦婚姻有關，強調「相愛」、「戀愛」的概念，著重在精神交流，並貶斥肉體慾望，也有論者認為只是普通的女性間的「伙伴」、「好友」。請參見桑梓蘭著（2003／王晴峰譯，2014：143）；陳慧文（2002）。



愛男生，那相對的，我對她也是毫無興趣的。可是面對貝蒂，在言談間，她也是透露出一般「我了解妳」¹²的感覺，但當眼神交會的時候，我心中沒有絲毫的悸動，卻有那種比好朋友還深，但還不到戀人的感覺，這是以往和女生的相處當中，從沒有過的感覺。（慧慈，2004：38）

臺灣女同志集合出版社所出版的
好好小說系列也有《我的心裡只有妳沒

有他》（小也，2003）、《勇氣：女生愛女生我愛妳》（JC，2005）、《請妳，讓我愛妳》（紅豆，2009）、《妳從六月握住我的手》（春泳，2011）與《我是妳的貓天使》（卓嘉林，2018）等作品，還有像香港本土女同志故事舞臺劇《她們的情詩》¹³、第一部臺灣本土雙性戀著作《我愛她也愛他》（陳洛葳，2011）、跨性別女性迷妳影集譯名為《她的故事》（Her Story）等。網路與報章雜誌上也很常見「她愛她」、「她x她」、「妳我她」、「愛妳也愛他」、

12 此段是主角尚以男性身分生活的國中時期，文中「我了解妳」的「妳」便是代稱主角，此處應有女性認同被她人理解的意涵。

13 曾受英國殖民的香港常以疊加的陰性第三人稱單數代名詞「sheshe」代稱「女女戀」，多半係指女同志，有時亦指與女性交往的雙性戀女性，此語言脈絡下的「她們」亦可隱含女同志之意。



「愛她不愛他」、「他原來是她」、「他的身體住著她的靈魂」等用法，若上述作品中「妳」字與「她」字都換成使用中性代名詞，也會使得當中暗喻著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的文化意涵減少甚或消失。因此「妳」字與「她」字對性少數社群，尤其是性少數女性增進能見度（visibility）是有所助益的。

四、結語

自 2015 年開始，香港跨性別團體「跨性別資源中心」呼籲使用第三人

稱中性代名詞「TA」¹⁴來稱呼跨性別、不符合性別刻板印象甚或所有人們（梁詠恩，2015：3），接著中國及臺灣的女權與同志社群，諸如中國的女權之聲與臺灣的伴侶盟，也紛紛採納此作法，甚至認為這是嘉惠跨性別者、打破性別框架的好方法。不過正如同前述 Serano 的觀點，筆者等許多漢語社群的跨性別者並不喜歡被以「TA」指稱，這感覺就像是被當成非男非女的「第三種性別」，以 Dembroff 與 Wodak 的說法就是「第三性別化」，而非自身認同的性別（吳馨恩，2016）。

14 「他／她」第三人稱代名詞的漢語拼音，由於人字旁／女字旁皆未採用，有著去性別化之意。請參見梁詠恩（2015：3，註1）。



或許會有人質疑使用「妳」字與「她」字將延續甚或強化性別二元結構，這也是女性主義／婦女運動受到的質疑，當我們號召「女人」時，是否有本質主義（essentialism）之嫌？筆者在此引述後殖民女性主義學者 Gayatri Spivak 所主張的「策略性的本質主義」（strategic essentialism），縱使「女人」存在相當大的異質性與分歧，性別也絕非女男二元對立，但在有一群被稱為「女人」受壓迫的存有時，我們仍能以女性身分認同暫時本質化自己，並以此進行集體召喚與政治動員。而筆者認為「妳」字與「她」字的使用也有相似的功能，可以用來肯認女人真實的生命經驗（real lived experiences），團結並動員女人，更具有創造獨特的婦女文化（women's culture）之效果，其中涵蓋了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

女人的社群文化，藉以改造傳統文化和抵抗父權結構。

在 1920 至 1930 年代對「妳」字與「她」字的辯論中，當時正值第一波女性主義浪潮，無論是 1970 年代出現的女同志女性主義，還是 2000 年代出現的跨性別女性主義¹⁵，都沒有機會影響這場辯論。現在，我們可以對於「妳」字與「她」字的使用有更多觀察與反思，除了較為常見的「要不要用？」或「誰可以用？」等問題外，我們也能試圖去發掘「妳」字與「她」字在國族、女性、非異性戀與跨性別身分的多重交織處境下，對於邊緣化人群——如臺灣女同志、雙性戀與跨性別女人究竟有何影響，希冀下一場「妳」字與「她」字的相關討論，我們的聲音不會被埋沒在男性菁英的口水戰中。

15 嚴格來說，跨性別女性主義並非 2000 年代出現，早在 1970 年代就有許多跨性別女人參與了更廣泛的女性主義或女同志女性主義運動中，諸如 Sandy Stone 與 Beth Eilott 皆是如此。但一直到 21 世紀初，日裔美國跨性別女人 Emi Koyama（2003）才提出「跨性別女性主義」（trans feminism）此一概念。

參考文獻

- JC (2005)。《勇氣：女生愛女生我愛妳》。宜蘭：集合出版社。
- 小也 (2003)。《我的心裡只有妳沒有他》。宜蘭：集合出版社。
- 吳馨恩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中性稱呼」未必是對跨性別者的尊重〉。《關鍵評論》。取自 <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57020>
- 李靜雲 (2016 年 01 月 21 日)。〈「她」字應該廢棄嗎？〉。《澎湃新聞》。取自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421383
- 卓嘉林 (2018)。《我是妳的貓天使》。宜蘭：集合出版社。
- 邱妙津 (1994)。《鱷魚手記》。臺北：時報出版。
- 春泳 (2011)。《妳從六月握住我的手》。宜蘭：集合出版社。
- 紅豆 (2009)。《請妳，讓我愛妳》。宜蘭：集合出版社。
- 桑梓蘭 (2003)。《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王晴峰譯 (2014)。《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 梁詠恩 (2015)。《是非男女：跨性別同盟手冊》。香港：跨性別資源中心。
- 許佳琦 (2019 年 06 月 16 日)。〈性別觀察：生活中的妳與她，是強化刻板印象、還是尊重陰性脈絡？〉。《女人迷》。取自 <https://womany.net/read/article/19634>
- 陳旭楠 (2019 年 01 月 23 日)。〈與「她」字一同興起的「妳」字，為何沒能沿用？〉。《澎湃新聞》。取自 https://m.thepaper.cn/rss_newsDetail_2747303?from=sohu
- 陳洛葳 (2011)。《我愛她也愛他：18 位雙性戀者的生命故事》。臺北：心靈工坊。
- 陳慧文 (2002)。《廬隱的女同性愛文本》。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新竹。
- 黃興濤 (2009)。《「她」字的文化史——女性新代詞的發明與認同研究》。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

賈永梅 (2010)。〈《「她」字的文化史》讀後——兼論中國女性史研究的困境與出路〉。《山西師大學報》(社會科學版)，37(5)：156-158。

慧慈 (2004)。《彩虹陰陽蝶——跨性別同志的心路歷程》。臺北：海峽學術。

廬隱 (1923 年 6 月 10 日)。〈麗石的日記〉。《小說月報》，14(6)。

Clements, KC. (2017/10/19). What does it mean to misgender someone? *Healthlin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healthline.com/health/transgender/misgendering#why-pronouns-matter>

de Saussure, F. (1916). *Cours de linguistique générale*. Paris: Payot. 高名凱譯 (2011)。《普通語言學教程》。北京：商務印書館。

Dembroff, R., & Wodak, D. (2018). He/She/They/Ze. *Ergo*, 5(14): 371-406.

Hanna, A., Stevens, N., Keyes, O., & Ahmed, M. (2019/05/03). Actually, we should not all use they/them pronouns. *Scientific American*. Retrieved from <https://blogs.scientificamerican.com/voices/actually-we-should-not-all-use-they-them-pronouns/>

Hines, S. (2018/07/13). Trans and feminist rights have been falsely cast in opposition. *The Economis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conomist.com/open-future/2018/07/13/trans-and-feminist-rights-have-been-falsely-cast-in-opposition>

Jeffreys, S. (2014). *Gender hurts: A feminist analysis of the politics of transgenderism*. London: Routledge.

Koyama, E. (2003). The transfeminist manifesto. In R. Dicker, & A. Piepmeyer (Eds.), *Catching a wave: Reclaiming feminism for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p. 244-262). Lebanon: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Mackinnon, C. (2015/11/27). Interview with Cristan Williams. Sex, gender, and sexuality: An interview With Catharine A. MacKinnon. *TransAdvocate*. Retrieved from <http://radfem.transadvocate.com/sex-gender-and-sexuality-an-interview-with-catharine-a-mackinnon/>

Maurer, L. (2018/10/17). Why we created International Pronouns Day. *Advocat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dvocate.com/commentary/2018/10/17/why-we-created-international-pronouns-day>

Morgan, R.. (1978). *Going too far: The personal chronicle of a feminist*. New York: Random House.

- Russell, S., Pollitt, A., Li, G., & Grossman, A. (2018). Chosen name use is linked to reduced depressive symptoms, suicidal ideation, and suicidal behavior among transgender youth. *The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63: 503-505.
- Saguy, A., & Williams, J. (2019/04/11). Why we should all use they/them pronouns. *Scientific American*. Retrieved from <https://blogs.scientificamerican.com/voices/why-we-should-all-use-they-them-pronouns/>
- Saguy, A., Williams, J., Dembroff, R., & Wodak, D. (2019/05/30). Why we should all use they/them pronouns...eventually. *Scientific American*. Retrieved from <https://blogs.scientificamerican.com/voices/we-should-all-use-they-them-pronouns-eventually/>
- Serano, J. (2007). *Whipping girl: A transsexual woman on sexism and the scapegoating of femininity*. Seattle: Seal Press.
- Serano, J. (2013). *Excluded: Making feminist and queer movements more inclusive*. Seattle: Seal Press.
- Shackelford, A. (2016/07/07). Why I'm nonbinary but don't use 'they/them'. *Wear Your Voice*. Retrieved from <https://wearyourvoicemag.com/identities/why-im-nonbinary-but-dont-use-theythem>
- Smythe, V. (2018/11/28). I'm credited with having coined the word 'Terf'. Here's how it happened. *The Guardia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heguardian.com/commentisfree/2018/nov/29/im-credited-with-having-coined-the-acronym-terf-heres-how-it-happened>
- Tyler, R. (2014/08/17). Interview with Cristan Williams. That time TERFs beat RadFems for protecting a trans woman from their assault. *TransAdvocat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ransadvocate.com/that-time-terfs-beat-radfems-for-protecting-a-trans-woman-from-assault_n_14382.htm
- Williams, C. (2014/10/14). "Gender critical feminism" = Heteronormative sex essentialism. *Cristan William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ristanwilliams.com/2014/10/14/gender-critical-feminism-heteronormative-sex-essentialism/>
- Wilson, L. (2018/05/03). Why using they/them to avoid misgendering people could do more harm than good. *Slate*. Retrieved from <https://slate.com/human-interest/2018/05/using-gender-neutral-pronouns-could-actually-misgender-people.html>